

采购结果确认函

四川欧凌商务服务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对李山村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项目（第二次）（项目编号：SCOL20230920）谈判小组的谈判结果，确认意见如下：

认可谈判小组推荐的第一成交候选人：四川省洪雅仕光建筑有限责任公司，成交价：伍拾柒万玖仟圆整（¥：579000.00 元）为成交供应商，并予以确认。

请接此函后按相关规定发布成交结果公告，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送《成交通知书》。

此函。

采购人：洪雅县中山镇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